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圣莱达

股票代码：0024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

住所：ROOM 2702 27/F OMEGA PLAZA 32 DUNDAS STREET MONGKOK KL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298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声 明

一、本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及《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控制的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爱普尔	指	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圣莱达	指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洲际通商	指	深圳市洲际通商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爱普尔向受让方转让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15.625%的股份
股份转让协议	指	爱普尔于2015年7月15日与洲际通商签署的《关于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之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 APPLE (H.K.) ELECTRICAL LIMITED
法律地位	BODY CORPORATE
注册地址	ROOM 2702 27/F OMEGA PLAZA 32 DUNDAS STREET MONGKOK KL
登记证号码	34143068-000-12-14-5
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5 日
届满日期	2015 年 12 月 14 日
业务性质	AGENT OF HOUSEHOLD ELECTRICAL APPLIANCES TDG INV'T & DEVELOP
股东	圣利达（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 298 号
通讯方式	0574-8752299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有关情况：

爱普尔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在公司所任职务
杨宁恩	男	330205195112150612	中国	浙江宁波	无	董事
金根香	女	330205195210150624	中国	浙江宁波	无	董事
杨青	女	330204198512151048	中国	浙江宁波	无	董事

爱普尔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杨宁恩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宁波爱普尔温控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波爱浦尔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波圣莱达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波圣利达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圣利达(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圣莱达实际控制人根据自身财务安排以及未来转型需要而作出的转让爱普尔所持有的部分圣莱达股份的安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爱普尔拟转让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 15.625% 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爱普尔仍持有圣莱达 9.375% 股份。在未来 12 个月内，爱普尔不排除继续减持圣莱达的股份。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 1、上市公司的名称：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2、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总股本：160,000,000 股
- 4、本次权益变动前，爱普尔持有圣莱达股票 40,000,000 股，占截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圣莱达总股本的 25%。

二、股份变动的方式

2015 年 7 月 15 日，爱普尔与深圳市洲际通商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共计出让其持有的圣莱达 15.625% 的股份，即 25,000,000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爱普尔仍持有圣莱达 9.375% 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累计超过 5%。

三、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转让当事人

转让方：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ROOM 2702 27/F OMEGA PLAZA 32 DUNDAS STREET
MONGKOK KL

受让方：深圳市洲际通商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中路与中航路交汇处新亚洲太古商城五层 5A14

法定代表人：王晓媛

2、基本内容

爱普尔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与洲际通商签署了《关于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书》，拟向洲际通商转让其持有的圣莱达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00,000 股，占圣莱达总股本的 15.625%。

3、标的股份的转让

(1) 标的股份

爱普尔同意将其持有的圣莱达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5,000,000 股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东权益，转让给洲际通商。

(2) 股份转让价款与支付方式

(a) 洲际通商同意就标的股份向爱普尔支付人民币 765,750,000 元的转让价款。

(b) 转让价款的支付：

- i. 洲际通商应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前将转让价款全额电汇至共管账户，否则本次权益变动的《关于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书》自始无效；
- ii. 本次权益变动股份过户登记前，爱普尔和洲际通商共同指示监管银行将爱普尔就本次权益变动所应缴纳的预提所得税从共管账户划转至相关税务机关指定的银行账户以缴纳预提所得税，该等缴纳预提所得税视为洲际通商已经支付给爱普尔的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 iii. 爱普尔办理完毕本次权益变动目标权益转让给洲际通商的相关手续，由爱普尔向监管银行提交《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后，监管银行应将共管账户中相当于转让价款的款项划转至爱普尔的指定银行账户。

4、协议的生效

股份转让协议经各方正式签署并盖章、并由洲际通商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履行付款义务后生效。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股份转让协议已生效。

5、转让股份的过户

爱普尔与洲际通商完成股份转让协议的公证后，立即一同向深交所提交股份过户登记申请手续。

6、锁定期承诺

无。

四、本次拟转让的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无。

五、本次股份转让是否附加特殊条件和补充协议

无。

六、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经过本次权益变动后，爱普尔持有的圣莱达股权比例由 25%降至 9.375%。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宁波金阳光电热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圣莱达 18.125% 股权，变更为圣莱达的第一大股东。因圣莱达原实际控制人杨宁恩先生经过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圣莱达股权为其通过爱普尔持有的 9.375% 的圣莱达股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

七、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或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其他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存在最近三年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所涉交易初始日前 6 个月无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15 年 7 月 15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证书、董事身份证等证照的复印件、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股份转让协议。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圣莱达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74-87522994

联系人：叶洋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298号
股票简称	圣莱达	股票代码	00247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ROOM 2702 27/F OMEGA PLAZA 32 DUNDAS STREET MONGKOK KL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40,0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25%</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25,0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15.625%</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5,0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9.375%</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承诺人：爱普尔（香港）电器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15 年 7 月 15 日